

2021年度
株洲市芦淞区文化馆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株洲市芦淞区文化馆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说明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文化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宣传国家文化方针、政策和法令，开展文化科学知识的普及宣传。

(二) 组织开展健康有益、积极向上、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系列活动及举办各类艺术展览活动和文化下乡活动。

(三) 繁荣群众业余文化艺术活动，培训各种文化艺术人才，建立、健全群众文化艺术档案。

(四) 组织全区业余文艺爱好者积极开展社区、广场、企业、校园、乡村等各种群众文化演出活动。

(五) 组织音乐、舞蹈、美术、书法、小品、摄影等各种群众文化艺术门类的创作；创作贴近实际、贴近群众、贴近生活的优秀文艺作品，使文化馆成为吸引并满足群众求知、求乐、求美的文化艺术活动中心。

(六) 辅导文化站和各基层业余文化组织开展相关业务。

(七) 负责区域文物保护与管理，收集、整理、保护民族民间文艺遗产资料。

二、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芦淞区文化馆内设机构包括：内设办公室、财务室、非遗办公室三个股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株洲市芦淞区文化馆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株洲市芦淞区文化馆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见附件）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总计99.10万元（含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5.57万元，增长5.96%，主要是因为其他收入增加，收文旅体局拨项目经费。

2021年度支出总计99.10万元（含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2.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5.57万元，增长5.96%，主要是因为去年受疫情影响，财政压缩了费用，导致今年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99.10万元（不含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4.90万元，占95.2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4.20万元，占4.2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97.10万元（不含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其中：基本支出68.17万元，占70.21%；项目支出28.93万元，占29.7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94.90万元（不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7.89万元，增长9.07%，主要是因为收文旅体局拨

项目经费。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4.90万元（不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7.89万元，增长9.07%，主要是因为去年受疫情影响，财政压缩了费用，导致今年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4.4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2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39万元，增长8.49%，主要是因为去年受疫情影响，财政压缩了费用，导致今年项目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4.4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46万元，占0.4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93.94万元，占99.5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5.3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4.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46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下达指标进行调整。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88.39万元，支出决算为67.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6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财政压缩费用，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

年初预算为7.00万元，支出决算为12.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3.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指标为上年结余指标。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72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指标为中央补助项目经费指标，未纳入年初预算。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39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指标为非遗项目经费指标，未纳入年初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8.1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9.0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6.6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公用经费9.1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3.3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今年未安排出国出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今年及去年均未安排出国出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

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今年未接待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今年及去年均未发生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今年未安排出国出境。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主要是因疫情影响，未发生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5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5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抗疫相关支出（款）其他抗疫相关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

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日常工作需要，财政追加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1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74万元，增长43.08%。主要原因是：人员新增1人，相应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加；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7万元，降低12.22%。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财政压缩了费用。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万元。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8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4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1.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1.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芦淞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

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见附件)